雪山镇新化村等 6 个村玉兰品牌饮料加工厂建设项目 EPC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u>雪山镇新化村等6个村玉兰品牌饮料加工厂建设项目EPC</u>已由<u>凤庆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凤发改投资发〔2025〕57号</u>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u>已落实</u>,招标人为<u>凤庆县雪山镇人民政府</u>,招标代理机构为<u>云南鼎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u>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 <u>EPC 方式</u>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 雪山镇新化村等6个村玉兰品牌饮料加工厂建设项目 EPC。
- 2.2 建设地点: 雪山镇永顺村。
- 2.3 建设规模:新建钢架结构厂房 1090 平方米、砖混结构管理房 150 平方米、 无菌车间 420 平方米 (钢架结构)。购置生物质蒸汽发生器及配套设施、购置吹瓶 系统单元一套,配套弱电设施、照明设施、网络、监控、排水管道、污水净化系 统等相关附属工程(实际以审查合格的施工图为准)。
 - 2.4 项目建设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420 万元。
 - 2.5 招标范围:
- (1)本项目的设计、采购、工程总承包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施工、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资料编制归档、配合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 (2)设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所有专业的施工图设计、中标后方案设计深化和优化工作,并配合完成各阶段设计有关报批、审批工作,施工图设计阶段专项技术方案审查,提供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的设计成果资料,同时所有的设计文件的设计深度须通过相关部门的评审和审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审查)、配合招标人报批报建、专家咨询、资料收集和施工过程、驻场的指导服务等;具体设计工作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

- (3)施工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设备采购及安装;完成发包人要求及经评审通过后的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含各阶段的报批等工作及工程检测费用,以及各种工程资料的编制),配合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 (4) 工程总承包相关管理工作:全面承担项目管理责任,工程质保期内各类设备的保修等工作内容,工程设计及施工的外部沟通、协调工作。

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招标范围的权利。

- 2.6 计划工期:设计成果提供周期:30 日历天;施工工期:180 日历天。
- 2.7 发包方式: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EPC)工程总承包。
- 2.8 质量要求:
- (1)设计质量要求:设计成果文件达到招标人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并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设计图满足施工要求,一次性通过图纸审查并取得审查合格证书,且对提供的设计成果质量终身负责。
- (2)施工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颁布的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 (3)总承包执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2019年12月23日)、《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GB-T50358-2017)、《设计采购施工(EPC)交钥匙工程合同条件》FIDIC合同银皮书及国家、省、市现行法规、规范的相关规定。
 - 2.9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 2.10 项目建设模式
- (1)中标人负责该项目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保修及服务等相关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 (2)招标人负责对项目用地进行政策性协调、对该项目实施进行监管并进行项目绩效考核。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2 资质要求 (须同时满足):
- (1)设计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 (2)施工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财务要求: 财务状况良好,并提供 2022 年—2024 年任意 2 年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如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告及报表;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提供企业成立相关证明材料)。

注: 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

- 3.4 业绩要求(须同时满足)
- (1)设计业绩:至少承担过(完工或在建)一项总投资不低于290万元或建筑面积不少于1100㎡的房屋建筑工程或建设内容与本项目类似的设计业绩,并提供能够体现项目规模的业绩证明材料;
- (2)施工业绩:至少承担过(完工或在建)一项总投资不低于290万元或建筑面积不少于1100 m²的房屋建筑工程或建设内容与本项目类似的施工业绩,并提供能够体现项目规模的业绩证明材料;

业绩证明材料指:能满足指标要求的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有),如 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建设规模等指标的,需进一步提供相应的业主证明材料。

注: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设计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施工单位提供, 否则不予认可。

3.5 拟派往本项目主要人员资格要求:

投标人拟投入满足资格要求的人员均应是本单位自有人员,有合法的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提供2024年9月1日至今不少于3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须有社保部门盖章,投入人员为退休返聘的,仅需提供劳动合同)。

- (1)项目总负责人要求:具备建筑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职称(含中级);(可由施工项目经理兼任)
 - (2) 设计人员要求:
- ①设计负责人要求:须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二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或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建筑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含中级),必须为投标人(或

联合体设计方)本单位人员。

②设计专业负责人要求:专业负责人需配备二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师、注册公 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每个专业负责人至少1 人,具备专业注册证书,同时具备建筑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含中级),必须为 投标人(或联合体设计方)本单位人员。

(3) 施工人员要求:

- ①施工项目经理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建筑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职称(含中级);不得有在建工程项目,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注册单位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拟派的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且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意更换(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可做更换),必须长驻施工现场,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如发现拟派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的,均视为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②施工技术负责人要求:须具备建筑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职称(含中级)。
- ③施工其他人员要求:企业主要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质量管理人员须具有有效的质检员资格证书。
 - ④施工最低人员配备要求: 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 3.6 信誉要求:
- (1) 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处于责令停业阶段;所承担的工程项目未出现过由设计缺陷导致重大工程质量及安全事故;没有受到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无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相关信息);投标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上述网站信息查询记录的网页截图。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须满足上述要求。
- (2)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1年内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投标人对本项目农民工工资进行专户管理按时支付的承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由联合体施工单位提供)。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 (云政办发【2016】68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投标人有拖欠 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

- 3.7 省外企业要求: 省外企业按照《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暂停实施工程项目报建备案、合同登记和省外建筑企业信息登记等 4 个事项的通知》(云建建[2020]140号)的规定执行。
- 3.8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3.9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①联合体投标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且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必须是施工企业。联合体成员需签订联合体协议,协议应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及权利义务等相关事宜,并将联合体协议书附于投标文件中;
- ②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 ③按照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各自在联合体中承担工作范围及义务认定资质;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④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资格审查方式。

5. 设计补偿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及满足设计深度要求的设计等有关的费用。招标人不给予任何设计补偿,对未中标投标人不作解释说明。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 6.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按照网站公布的时间,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6.2 招标文件(技术标格式为*. 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 7.1 网上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站公布时间为准。
- 7.2 网上递交: 网上递交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临沧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7.3 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

本次招标采用远程解密方式。电子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

- (1)电子文件开标顺序:按照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顺序当众开标。
- (2)招标人宣布开启电子投标文件后,投标人按照电子文件的开标顺序远程 使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的加密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3)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 远程网上开标(不见面开标): 请投标人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yn.gov.cn/#/homePage)下载并仔细阅读《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并按开标操作指南流程参加投标。
- (4) 投标人网上远程解密、开标:针对网上开标的项目,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选择"临沧市",在截标时间前须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完成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

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

7.4 其他要求:

- (1)投标保证金金额: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六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 2%,本项目可以收取保证金:¥84000元(大写:捌万肆仟元整)。现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号)要求,自 2023年5月1日起,政府投资项目进行招标投标活动时,减免投标保证金,降幅不得低于现收取数额的50%,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减免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收取保证金为:¥42000元(大写:肆万贰仟元整元)。
- (2)根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中"对依法必须招标且招标标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下(含 1000 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的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和《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转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的投标保证金。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须提供在"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及无失信记录承诺书。
- (3)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须登陆项目工作台,进入我的投标项目,从缴纳保证金阶段进入到确认保证金界面,切换到保证金一无失信记录,上传"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及无失信记录承诺书确认签名,保证金阶段显示变绿,缴纳保证金确认状态为"免缴纳",即可上传投标文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ynjzjgcx.com)上同时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凤庆县雪山镇人民政府。

地址:临沧市凤庆县雪山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杨工

电话: 0883-4890002

招标代理机构公云南鼎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羊肠新村23幢3号

联系人:罗工

电话: 136587946000,0874℃5626765

行政监督单位: 廖庆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 0883-4262726